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升运营质量**

公司始终坚持立足新型肥料主责主业，充分发挥农资央企保供稳价的“压舱石”作用，持续增强企业主动服务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这一“国之大者”的核心功能，深耕化肥行业，做强主责主业，坚定不移履行央企责任，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发力。

**（一）2025 年落实情况**

2025 年，公司募投项目“扩建 20 万吨/年新型增效专用肥料项目”及“扩建 5 万吨/年经济作物用专用优质钾肥及配套工程项目”均已投产，有效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尤其是补齐公司在优质硫酸钾复合肥方面的产品短板。面对上游原材料涨价带来的成本压力，以及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和天气导致的需求放缓的经营形势，公司始终聚焦主责主业，通过深化降本增效、加快智能化改造、调整营销

组织架构提高营销能力、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加速产品升级和成果转化、开展“揭榜挂帅”激发内部活力等措施，不断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和成本控制能力，进一步夯实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坚实基础。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发挥“双百企业”改革尖兵作用，严格落实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部署要求。

科技创新：2025年，由公司牵头申报的“农业农村部绿色低碳复合肥料重点实验室”已获农业农村部批复，为我国农业绿色低碳转型和肥料行业技术升级提供关键平台支撑，推动行业核心技术突破与成果转化。实施新型化肥养分控失、聚天改性增效等5项关键技术攻关，成功推出新型聚天肥、增效高塔肥、花生智能肥等5款新产品。获评安徽省新产品3项、安徽省科技成果3项，技术达国内领先水平。2025年度申请专利32件(发明专利14件)，授权专利26件(其中发明专利3件)，新增软件著作权1项。制定并发布实施行业标准1项、团体标准3项及企业标准5项“含微量元素控失复合肥料”等3项成果先后荣获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新产品”认定。

科学谋划“十五五”规划：2025年是“十五五”的谋篇布局之年，公司围绕主责主业和自身特点，践行高质量发展要求，科学编制“十五五”战略规划，把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作为“十五五”规划的优先方向。

资本运作方面：公司聚焦主责主业，以补链、强链、延链为目标，积极寻找产业链上下游与公司核心业务相关并符合战略发展方向的优质资产。

## （二）2026年工作计划

2026年是公司“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集团公司“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巩固提升”的要求，进一步深耕主责主业，加快产业布局和转型升级，切实推动经营质量再上新台阶。

科学谋定“十五五”规划：董事会将充分发挥“定战略”的功能定位，科学编制并推进“十五五”发展规划，公司将根据资源禀赋和主业发展规划，抓住“十五五”发展的关键时期，进一步完善业务布局，促进产业向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一是因地制宜加速战新产业的发展，积极布局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有机肥料与微生物肥料制造、肥料生物刺激素与增效剂、土壤调

理剂研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加快推进新型肥料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不断培育新质生产力，增强高质量发展动能。二是坚持科技创新，依托企业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平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推动重大科研项目攻关、深化产学研合作、高质量运行国家级/省级科研平台、新型肥料关键技术研究等措施，推动科技成果高效转化。

加大资本运作力度：公司将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功能，围绕产业链上下游，通过自建或并购与公司核心业务相关并符合战略发展方向的优质资产，通过强链、延链、补链强化主业核心竞争力，把公司发展成具有较高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绿色农业的植物营养卓越服务商”。

## 二、完善公司治理，规范企业运作

健全完善的治理制度体系，是公司依法合规高效运作的基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构建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为核心主体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协调运作、相互制约的治理机制，构建了紧密衔接、高效协同的治理与管理架构。同时，公司治理中将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公司治理各环节。

### （一）2025 年落实情况

2025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通过修订《重大决策党组织与董事会权责界定清单》，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全过程，不断完善“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机制，优化前置研究事项清单，确保党组织在重大决策中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核心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强化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经营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功能定位，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能力和监督功能，确保公司决策体系规范、科学、高效，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经营需求，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多项治理相关制度，进一步夯实治理基础。公司完成监事会改革，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有效提升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和管理运作水平。同时，顺利完成公

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及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董事会成员中新增一名职工董事，进一步优化董事会结构，有助于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准确性。2025年，公司 ESG 获得 Wind（万得）“AA”评级及“2025 年度 Wind 中国上市公司 ESG 最佳实践 100 强（中小市值）”。

## （二）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继续坚持将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公司将依据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持续完善治理架构与机制。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优化结构，完善运行机制与董事履职保障，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功能定位，以及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促进科学决策，保护中小股东权益。同时，公司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理念，完善 ESG 管理架构，披露实质性 ESG 信息。

##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高质量的信息披露是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石，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定期报告、临时公告、ESG 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内容合规、逻辑清晰。同时，通过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向市场传递公司经营动态与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了解。

## （一）2025 年落实情况

2025 年，公司通过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全年共披露临时公告及上网文件 118 份。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专线、投资者邮箱等方式，持续与投资者保持沟通，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股东会开通网络投票，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2025 年，公司通过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在上证路演中心和价值在线平台成功组织并举办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出席并与投资者进行了深入交流，有效传递了公司价值和发展信心。

## （二）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有效性，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公司将持续加强与资本市场沟通，做好上市公司价值传播，积极开展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向投资者展示公司战略规划、经营业绩与发展潜力，增强投资者信心，持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始终以高质量发展为根本，秉持积极回报社会的态度，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 （一）2025 年落实情况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要求，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并将现金分红比例从 20%提高至 30%，从制度层面保证现金分红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同时，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 股，共派发现金红利 3,000 万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2.20%，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

## （二）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业务实际、战略布局及行业发展走向，持续统筹好企业稳健发展、效益提升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探索适配公司发展实情的股东回报模式，维护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切实提升广大投资者的投资获得感与满意度，更好地持续回报投资者与社会。通过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 五、强化“关键少数”管理，注重履职担当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担当与风险防控，一方面通过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为“关键少数”履职提供保障，特别是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另一方

面持续向“关键少数”传递合规理念与履职要求，通过学习最新监管要求，提升自律意识、履职能力与责任意识。

#### **（一）2025 年落实情况**

2025 年，公司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专项培训，督促“关键少数”加强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行业监管政策的学习，深化对资本市场政策法规的理解，提升其勤勉尽责的履职意识和能力，严守合规底线。公司为“关键少数”履职提供保障，特别是为独立董事、各专门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

#### **（二）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继续组织公司“关键少数”参与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种专项培训活动，确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了解最新法律法规，强化合规意识，提升履职效能。同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科学制定薪酬考核制度，优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体系，推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实现“关键少数”与公司长期利益深度绑定，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相关工作，聚焦主责主业，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和高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价值，持续保持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行动方案基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行业环境及发展战略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方案中涉及的发展规划、战略目标等系前瞻性内容，可能会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